

## 聲 明 書

本人為彰化縣縣立學校之教職員工，目前擔任教師一職，  
服務學校名稱：\_\_\_\_\_。  
以上所述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，特立此聲明為憑。

此致

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彰化縣衛生局

立聲明書人 本人姓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

備註：本聲明僅供施打彰化縣自購 112 年度流感疫苗使用。